

##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达到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6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3）。2017 年 7 月 28 日，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熊基凯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达到 1%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增持情况

#### 1、增持主体

公司控股股东宁波银亿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亿控股”）一致行动人熊基凯先生。

#### 2、增持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信心，以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银亿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计划增持公司股份。

#### 3、增持方式

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

#### 4、增持计划

自 2017 年 7 月 6 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

和大宗交易等)择机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 30,000 万元,拟增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份数的 2%。本次增持所需的资金来源为银亿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自有资金。

## 二、增持股份数量及比例

2017 年 7 月 6 日至 7 月 28 日期间,熊基凯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竞价方式增持公司 30,626,209 股股份,成交均价为 9.7657 元/股,成交金额为 299,087,088.3 元,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1.0014%。

银亿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增持前后持股情况:

增持主体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银亿控股	954,072,354	31.19%	954,072,354	31.19%
熊基凯	750,000,000	24.52%	780,626,209	25.52%
西藏银亿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481,414,795	15.74%	481,414,795	15.74%
合计	2,185,487,149	71.46%	2,216,113,358	72.46%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银亿控股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股份完成后 6 个月内其及一致行动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4、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九日